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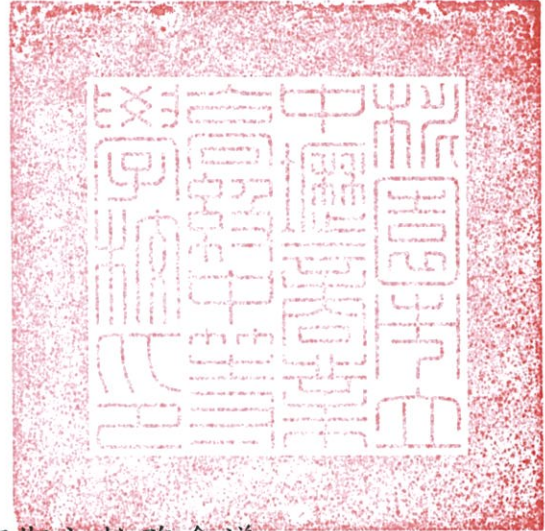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壠商總字第1130000590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召開本校112學年度第2學期期初校務會議

依據：本校校務會議組織及運作要點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會議時間：113年2月15日(四)下午2時。
- 二、會議地點：志道大樓6樓講義堂。
- 三、出席人員：專任教師(含兼任行政教師)、各處室一級主管、職員代表、家長會代表及學生代表。
- 四、列席人員：代理教師及學務創新人員。

校長 鄒岳廷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開會通知單

受文者：鄒校長岳廷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壠商總字第113000059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開會事由：召開112學年度第2學期期初校務會議

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15日（星期四）下午2時

開會地點：志道大樓6樓講義堂

主持人：鄒校長岳廷

聯絡人及電話：曹偉薇 分機1611

出席者：各處室主管(一級主管共10人)、全體專任教師(共121人)、職員代表(共5人)、家長會代表(1人)、學生代表(共15人)

列席者：代理教師、學務創新人員

副本：

備註：

- 一、本次會議相關議程(含討論提案共10案)及各處室工作成果書面資料，於會議前公告校網並寄送電子郵件通知全校同仁知悉。
- 二、請應出席及列席人員準時與會，俾利了解校務運作事宜。

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開會通知單

受文者：各處室主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壠商總字第113000059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開會事由：召開112學年度第2學期期初校務會議

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15日（星期四）下午2時

開會地點：志道大樓6樓講義堂

主持人：鄒校長岳廷

聯絡人及電話：曹偉薇 分機1611

出席者：各處室主管(一級主管共10人)、全體專任教師(共121人)、職員代表(共5人)、家長會代表(1人)、學生代表(共15人)

列席者：代理教師、學務創新人員

副本：

備註：

- 一、本次會議相關議程(含討論提案共10案)及各處室工作成果書面資料，於會議前公告校網並寄送電子郵件通知全校同仁知悉。
- 二、請應出席及列席人員準時與會，俾利了解校務運作事宜。

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開會通知單

受文者：全體專任教師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壠商總字第113000059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開會事由：召開112學年度第2學期期初校務會議

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15日（星期四）下午2時

開會地點：志道大樓6樓講義堂

主持人：鄒校長岳廷

聯絡人及電話：曹偉薇 分機1611

出席者：各處室主管(一級主管共10人)、全體專任教師(共121人)、職員代表(共5人)、家長會代表(1人)、學生代表(共15人)

列席者：代理教師、學務創新人員

副本：

備註：

- 一、本次會議相關議程(含討論提案共10案)及各處室工作成果書面資料，於會議前公告校網並寄送電子郵件通知全校同仁知悉。
- 二、請應出席及列席人員準時與會，俾利了解校務運作事宜。

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開會通知單

受文者：代理教師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壠商總字第113000059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開會事由：召開112學年度第2學期期初校務會議

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15日（星期四）下午2時

開會地點：志道大樓6樓講義堂

主持人：鄒校長岳廷

聯絡人及電話：曹偉薇 分機1611

出席者：各處室主管(一級主管共10人)、全體專任教師(共121人)、職員代表(共5人)、家長會代表(1人)、學生代表(共15人)

列席者：代理教師、學務創新人員

副本：

備註：

- 一、本次會議相關議程(含討論提案共10案)及各處室工作成果書面資料，於會議前公告校網並寄送電子郵件通知全校同仁知悉。
- 二、請應出席及列席人員準時與會，俾利了解校務運作事宜。

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開會通知單

受文者：學務創新人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壠商總字第113000059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開會事由：召開112學年度第2學期期初校務會議

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15日（星期四）下午2時

開會地點：志道大樓6樓講義堂

主持人：鄒校長岳廷

聯絡人及電話：曹偉薇 分機1611

出席者：各處室主管(一級主管共10人)、全體專任教師(共121人)、職員代表(共5人)、家長會代表(1人)、學生代表(共15人)

列席者：代理教師、學務創新人員

副本：

備註：

- 一、本次會議相關議程(含討論提案共10案)及各處室工作成果書面資料，於會議前公告校網並寄送電子郵件通知全校同仁知悉。
- 二、請應出席及列席人員準時與會，俾利了解校務運作事宜。

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